



林思齊東西學術交流研究所
David C. Lam Institute for East-West Studies (LEWI)

Working Paper Series 研究報告系列

第九十二期
二零零九年十月

本地人與外地移民在工資、可行能力及倫理態度上的差異
——以中國大陸的兩個城市為例

郭悅
吉林大學

郭悅，吉林大學經濟學院 2007 級碩士研究生。獲得香港浸會大學林思齊東西學術交流學院（LEWI）研究生交流獎學金（RGS），於 2008 年 9 月至 2009 年 4 月在香港浸會大學經濟學系林潔珍教授的指導下進行關於“經濟倫理學和中國經濟可持續發展”的研究。她的研究興趣是：經濟倫理學、農民工、社會分層。

本文作者歡迎讀者提供意見。
聯絡方法：

郭悅
電郵：catherine2004hope@yahoo.com.cn

作者感謝香港浸會大學經濟學系林潔珍教授（Professor LAM, Kit Chun）的悉心指導，以及匿名審稿人的寶貴修改意見。最後，作者感謝香港浸會大學林思齊東西學術研究所（LEWI）所提供的研究生交流獎學金（RGS）以及給予作者的信任和幫助。

**David C. Lam Institute for East-West Studies (LEWI)
Hong Kong Baptist University (HKBU)**

LEWI Working Paper Series is an endeavour of David C. Lam Institute for East-West Studies (LEWI), a consortium with 28 member universities, to foster dialogue among scholars in the field of East-West studies. Globalisation has multiplied and accelerated inter-cultural, inter-ethnic, and inter-religious encounters, intentionally or not. In a world where time and place are increasingly compressed and interaction between East and West grows in density, numbers, and spread, East-West studies has gained a renewed mandate. LEWI's Working Paper Series provides a forum for the speedy and informal exchange of ideas, as scholars and academic institutions attempt to grapple with issues of an inter-cultural and global nature.

Circulation of this series is free of charge. Comments should be addressed directly to authors. Abstracts of papers can be downloaded from the LEWI web page at <http://www.hkbu.edu.hk/~lewi/publications.html>.

Manuscript Submission: Scholars in East-West studies at member universities who are interested in submitting a paper for publication should send an article manuscript, preferably in a Word file via e-mail, as well as a submission form (available online) to the Series Secretary at the address below. The preferred type is Times New Roman, not less than 11 point. The Editorial Committee will review all submissions. The Institute reserves the right not to publish particular manuscripts submitted. Authors should hear from the Series Secretary about the review results normally within one month after submission.

Copyright: Unless otherwise stated, copyright remains with the author. Please do not cite or circulate the paper without the author's consent.

Editors: Ah Chung TSOI, Director of LEWI; Emilie Yueh-yu YEH, Cinema & TV and Associate Director of LEWI.

Editorial Advisory Board: From HKBU: CHEN Ling, Communication Studies; Martha CHEUNG, English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Vivienne LUK, Management; Eva MAN, Humanities; TING Wai, Government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WONG Man Kong, History; Terry YIP, English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From outside HKBU: Paul CROWE, David See-Chai Lam Centre for International Communication, Simon Fraser University (Canada)..

Disclaimer: David C. Lam Institute for East-West Studies (LEWI), and its officers, representatives, and staff, expressly disclaim any and all responsibility and liability for the opinions expressed, or for any error or omission present, in any of the papers within the Working Paper Series. All opinions, errors, omissions and such are solely the responsibility of the author. Authors must conform to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concerning the use of non-published and published materials, citations, and bibliography, and are solely responsible for any such errors.

Further Information about the working paper series can be obtained from the **Series Secretary:**

David C. Lam Institute for East-West Studies (LEWI)
Hong Kong Baptist University
Kowloon Tong
Hong Kong
Tel: (852) 3411-7273; Fax: (852) 3411-5128
E-mail: lewi@hkbu.edu.hk
Website: <http://www.hkbu.edu.hk/~lewi/institute.html>

本地人與外地移民在工資、可行能力及倫理態度上的差異 ——以中國大陸的兩個城市為例

郭悅

吉林大學

內容提要

由於中國經濟的非均衡發展，每年有數以萬計的流動人口從欠發達地區流向經濟發達的城市尋找工作機會。本文使用比較研究的方法分析了本地人和外來移民在工資、可行能力和倫理態度上的差異及其影響因素。我們選取深圳和東莞兩城市為調查城市。由於戶口制度的分割作用，我們將被調查人群分為三類，分別是本地居民、城市移民和農民工。得到的主要結論是：本地居民的工資收入高於外來移民（城市移民和農民工）。人力資本是城市移民獲得優厚薪水的重要保障。和其他人群相比，農民工的教育回報率較低。“社會公平程度”對三類人群自我估計的可行能力影響都是顯著的，即人們認為的社會公平程度越高，其自我評估的可行能力也越高。“集體偏私”在本地居民中是存在的。對於城市移民來說，隨著在移居城市中工作年限的增加，城市移民會越來越不贊同“地方保護主義”的做法。並且較年輕的城市移民對來自於遷入地的不公平更缺乏忍耐性。本地居民贊同“男性比女性對工作機會更有優先權”的比例高於外來移民（城市移民和農民工）。“環保優先”的比例在所有城市和社會階層（無論是本地居民還是外地移民）中都比較高。

關鍵字

戶口，農民工，工資，可行能力，倫理態度

引言

中國經濟的非均衡發展導致每年數以萬計的人口從欠發達地區流向經濟發達的城市尋找工作機會。本文將他們分為兩類，一類是“農民工”，即持有農業戶口，但在城市就業，以工資為主要收入來源的人員；另一類是“城市移民”，他們持有非農業戶口，是城鎮居民，為了尋求更好的發展機會，從經濟欠發達的城市移居到經濟相對發達的沿海城市。根據新華社的報導，在 2002 年，中國內地的流動人口達到了一億人次。ⁱ中國的人口流動現象受到越來越多的關注，不僅因為涉及的人口數量巨大，而且與特殊的戶籍制度有關。

中國的戶籍制度形成於毛澤東時代，是限制和管理人口流動的最重要的制度工具（林毅夫，蔡昉，李周，1994）。在這種制度下，按照戶籍類別來分類，公民被人為的分成了兩類，一類是農村居民，他們的戶籍類別是“農業戶口”；另一類是城鎮居民，他們的戶籍類別是“非農業戶口”。城鎮居民有很多“特殊優待”，是農村居民享受不到的。只有極少的一部分農村居民可以改變其戶籍類型，變為城鎮居民，主要的管道有三種：參軍、考學和婚嫁（Kirkby，1985）。從 1978 年算起，中國的改革開放已經 30 年了。社會流動似乎是每個人都觸手可及的事情。但是，改變戶籍類型，享受政府提供給城市居民的社會保障和公共服務對於農村居民來說，仍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因為當地政府並沒有把不具有本地戶籍的流動人口列入公共開支的預算，他們被看作是“短暫的”或“臨時的”勞動力。

戶籍管理制度也按照戶口所在地將公民分成兩類：本地居民和非本地居民。劃分的依據在於是否具有居住地的本地戶口。從 1980 年進行的財稅改革開始，中央財政和地方財政實現分稅制。地方財政對於其財政收入有了更大的自主權，可以在一定範圍內決定為具有本地戶籍的居民提供哪些公共服務。在鄧小平所提出的“讓一部分人先富起來”、“先富帶後富”、“沿海先行”……等思想的指導下，沿海地區ⁱⁱ享受了來自於國家的很多特殊優惠政策，例如人為壓低的能源價格、大幅削減的稅率等等。中央的優惠政策加上沿海地區得天獨厚的地理位置使沿海地區成為吸引外商直接投資的熱土，三資企業和私有企業在此蓬勃發展。由於經濟的領先發展，沿海地區居民的收入和生活水準平均高於內陸地區的居民。從一份來自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與國際能源組織聯合發表的報告來看，在 2005 年，沿海地區的人均 GDP 是 2787 美元，而內陸地區只有 1229 美元

(OECD/IEA, 2007)。沿海地區的地方政府為他們的居民提供了更完善的公共服務和社會保障，例如失業保障、醫療保障等。因此，一份沿海地區的戶口對於外地移民來說，仍然是很具有吸引力的。

根據戶籍制度的性質和戶籍所在地的雙重分層，生活在城市的人們被分成四類。以深圳市為例，如表 1 所示，第一類是具有深圳非農業戶口的本地人；第二類是具有深圳農業戶口的本地人；第三類是具有非農業戶口的非深圳本地居民；最後一類是具有農業戶口的非深圳本地居民。由於本文的研究物件是城鎮居民的生活與工作狀況。所以類型 2 不在本文的研究範圍內，類別 1, 3, 4 是本文的目標人群。

做這樣的分類是重要的，因為在現行中國的戶籍制度下，具有不同戶籍背景的人群被區別對待的現象仍然存在。以醫療保險為例，在中國大陸，統一的覆蓋全體公民的醫療保障體系尚未建立。不同的人依據其戶口類別、職業種類、社會地位而享受不同種類的醫療保障。總的來說，現行的醫療保障制度共有三種，分別是：城鎮職工基本醫療保險、城鎮居民基本醫療保險、新型農村合作醫療。表 2 描述了這三種醫療保障體系的基本資訊。從本文的調查結果來看（表 3），深圳農民工的醫保覆蓋率只有 46.23%，東莞農民工的醫保覆蓋率為 51.52%，只分別相當於兩地本地居民的一半。在深圳的城市移民醫保覆蓋率為 63.56%，在東莞的城市移民覆蓋率為 59.04%，均低於本地居民的水準。由此可見，戶口類型和居民的社會保障緊密相關。

在這種情況下，不同戶籍背景的人群往往呈現出不同的特徵。具體來說，具有本地戶籍的城市居民，他們是城市的“土著”，享受本地政府提供的公共服務及社會保障，在城市中擁有更廣泛的社會資源，被看作是城市的“內集團”

(in-group)。外來移民則在經濟地位或社會地位上處於劣勢，被看作是城市的“外集團”(out-group)。在外來移民中，城市移民和農民工又有很大的不同。城市移民在城鎮背景下長大，擁有相對較高的學歷和專業技能，他們與本地居民在經濟地位上的差距不是很大，但是一張“本地戶口”卻使他們在社會地位上和本地人產生了差距。而對於農民工來說，無論在經濟地位和社會地位上，他們都處在城市中的劣勢地位，或者說被“邊緣化”的地位。他們成長於資訊相對閉塞的農村，大多數人只具有初中學歷且沒有專業技能。農民工所從事的行業多為本地人所不願從事的苦、髒、累、險、毒的行業，比如建築業和服裝製造業。他們的收入低於城市的平均水準，且享受不到當地政府提供的社會保障和公共服務。一些研究表明，一個階層社會(hierarchical society)正在中國的城市中形成(Nielsen *et al.*, 2006)，對這三類人群的考察將有利於更全面的觀察和理解當前中國城市中的社會分層現象。

本文選取了三個方面對本地居民、城市移民和農民工這三個社會群體進行考察，分別是：工資收入、可行能力和倫理態度。工資在很大程度上決定了一個人的經濟地位。可行能力是由福利經濟學家阿瑪蒂亞·森提出的概念，是指“此人有可能實現的、各種可能的功能性活動組合。可行能力由此是一種自由，是實現各種可能的功能性活動組合的實質自由(Substantive Freedom)（或者用日常言語說，就是實現各種不同生活方式的自由）。”(Sen, 1999, pp75)。中國大陸的一些社會學家認為，在貧富懸殊日益加劇的背後，是不同群體為自己爭取利益能力的不同(李友梅，孫立平，沈原，2006)。本文將在下文中具體分析三類人群自我評估的可行能力的差異以及造成這種差異的因素。最後，將對三類人群的倫理態度進行考察。來自不同的階層、具有不同經濟和社會背景的人對同一問題的看法

可能有所不同。不同的看法將導致他們在行為和決策上的差異。本文將在下文中考察三類人群針對地方保護主義、男女平等及環境保護的看法，以便更好的測量和分析本地人和外來移民在倫理態度和思想觀念上存在的差異。通過閱讀現有文獻，筆者發現針對本地居民和外來移民的比較分析大多只停留在經濟層面，很少延伸到可行能力及倫理態度的比較。本文試圖在這兩個層面的分析中有所創新。

資料和方法

爲了掌握第一手的資料，筆者使用了問卷調查的方式來搜集資料。本文實證分析中所使用的資料主要來源於問卷調查。本次問卷調查是在廣東省的深圳和東莞進行的。從 2008 年 10 月初開始到 2009 年 3 月初結束，歷時 6 個月，共搜集有效問卷 530 份（其中 301 份問卷來自深圳，229 份問卷來自東莞）。表 4 和表 5 顯示了本次調查的一些基本統計資料。問卷調查的場所主要有露天廣場、百貨商店和餐廳飯店。筆者爲此次調查共設計了兩種問卷，一種是針對本地居民的，一種是針對外來人口的。每種問卷都是由兩部分組成的，一部分是基本的人口統計學的基本資訊，包括年齡、性別、戶口所在地以及戶口類別等。第二部分是爲本文的研究特別設計的，其中共包括 43 個問題。這些問題涉及工資收入、可行能力和倫理態度等方面。問卷借用了由美國密歇根大學組織的“世界價值調查”(World Value Survey 2005)ⁱⁱⁱ中的八個問題，分別是（Q33-36, Q37-38, Q40-41）。但在使用之前，根據本次調查的特點，對這些問題進行了一些修訂。

本文使用比較研究的方法作爲主要研究方法。在下文中，將使用 Mincer 收入回歸模型來探究工資的決定因素，用最小二乘法（OLS）來分析人們自我估計的可行能力的影響因素，用 Probit 估計來考察影響人們倫理態度的因素。

工資

在改革開放以前，中國實行的是典型的計劃經濟，由此形成了城鄉分割的二元經濟模式，勞動力市場也是嚴格分割的。在戶籍制度的限制下，不具有本地戶口的公民不允許隨意進入城市尋找工作，所以城鎮居民在勞動力市場上，不需要面對來自流動人口的競爭。改革開放後，隨著經濟的飛速發展，城市勞動力市場迅速擴張，爲了補充勞動力空缺，外來人口被允許流向目標城市尋找工作。聯合國 1948 年世界人權宣言第 23 條第 4 款中稱“人人有同工同酬的權利，不受任何歧視。”“機會的平等意味著在這個社會裏的每個人都可以公平的與其他人競爭並按照他們的工作績效獲得報酬。”(Buchholz and Rosenthal, 1998, pp351)。福利經濟學家阿瑪蒂亞·森 (1999) 認爲，“今天在許多發展中國家對發展的嚴峻挑戰，就包括使勞動者從公開或隱蔽的禁止進入勞動力市場的束縛中解放出來。”中國的勞動力市場上是否存在“公開或隱蔽的束縛”？外來人口在薪酬方面是否和本地居民享受同樣的待遇？外來人口和本地居民的人力資本投資在多大程度上得到回報？本文將通過實證研究回答上述問題。

本文使用 Mincer (1974) 的收入函數法來分析處理問卷調查搜集到的資料。這種方法是 Jacob Mincer 根據收益剖面圖推導而出的，旨在對收益剖面圖作出一種數學上和經濟學上的說明。他認爲，任何時期的收益都可以被看成是技能水準——體現在個人身上和到此爲止由他們所積累起來的人力資本存量的一種報酬，既然這種資本存量的規模在整個生命週期中通過投資而增長，同時又由於知識價值降低和過時而減少，因而收益也相應改變 (侯風雲, 2007)。人們通常使用 Mincer 收入函數的簡化形式：

$$\ln Y = b_0 + b_1SCH + b_2 EXP + b_3 EXP^2 + e \quad (1.1)$$

b_0 、 b_1 、 b_2 、 b_3 為回歸係數，其中 b_1 為教育收益率，SCH為受教育年限；EXP為工作年限（勞動力市場上的工作經歷）。本文又在Mincer收入函數簡化形式

(1.1) 的基礎上，添加了兩個虛擬變數TRAINING和MALE，其中：

TRAINING = 1（接受過培訓），

= 0（未接受過培訓）

MALE =1（男性），在這種情況下，本文所利用的回歸模型為：

=0（女性）

$$\ln Y = b_0 + b_1 \text{SCH} + b_2 \text{EXP} + b_3 \text{EXP}^2 + b_4 \text{TRAINING} + b_5 \text{MALE}$$

(1.2)

依據以上模型，分別對深圳、東莞兩地的居民收入進行回歸分析，結果表述在表7和表8中。總的來說，從表7和表8可以看出，教育年限對兩個城市的三類居民的工資影響都是顯著的。在深圳，對於城市移民來說，受教育年限對工資的影響係數為**0.191251**，即受教育年限增加一年，收入就會增加**19.13%**。這個係數分別大於受教育年限對深圳本地工人(**0.138904**)和農民工(**0.065820**)的工資影響係數。深圳城市移民的工作經驗對工資的影響係數為**0.294411**，這一數字大於工作經驗對深圳本地人工資的影響（**0.106685**）。由此可知，在深圳，城市移民的人力資本投資收益比較高。作為中國內地的第一個經濟特區，深圳的市場經濟體制比較完善，勞動力市場的分割程度較低。近年來，深圳在不斷謀求新的發展之路，試圖使主導產業從低附加值的製造業轉向高附加值的服務業，如金融業、物流業等。在2008年11月19日，深圳被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授予“設計之都”的稱號，成為首個榮膺這一殊榮的中國城市。^{iv}為了吸引更多的專業人才為深圳的經濟轉型注入新的動力，政府進行了一系列制度創新，如推出“居住證”^v等

等。市場的需求和政府的政策使深圳的勞動力市場更趨於自由和開放，城市移民的人力資本投資（如教育年限、工作經驗等）得到了較高的回報。也就是說，受過良好教育、有豐富工作經驗的城市移民在深圳的勞動力市場上更容易得到一份滿意的報酬。

在東莞，本地工人的教育投資回報率是最高的(0.209826)，其次是城市移民的 (0.078596)，以及農民工的 (0.065884)。城市移民在東莞的人力資本投資回報率沒有在深圳的高。東莞是名副其實的“世界工廠”。製造業是東莞的主導產業，其產值約占整個工業產值的90%。^{vi}製造業是勞動密集型產業，需要大量勞動力，製造業從業人員往往進行的是簡單的體力勞動，對其勞動力技能和教育程度的要求不高。這些因素都將使城市移民在教育背景和工作經驗方面的優勢不能充分的體現出來。不同的經濟結構和對勞動力素質的不同需求導致了在深圳和東莞工作的城市移民有不同的人力資本收益率。

對於農民工來說，他們的教育投資回報率是比較低的。在深圳，這個數字是 0.065820，在東莞是 0.065884。Psachropoulos (1994) 認為教育年限的回報率應該在 5.9% (加拿大) 和 22.8%(馬來西亞)之間。發展中國家受教育年限回報率的平均數是 14.4%。依據這一標準，農民工的教育回報率是很低的。

可行能力

1998 年的諾貝爾經濟學獎得主阿瑪蒂亞·森提出了“可行能力”的概念。一個人的可行能力是指“此人有可能實現的、各種可能的功能性活動組合。可行能力由此是一種自由，是實現各種可能的功能性活動組合的實質自由 (Substantive Freedom) (或者用日常言語說，就是實現各種不同生活方式的自由)。” (Sen, 1999,

pp75)。阿瑪蒂亞·森在此基礎上列出了一個功能性活動的清單，包括吃、穿、住、行、受教育、就業、社會參與等……把這些活動列成一個清單，一個人的“可行能力”就是對於此人是可行的、列入清單的所有活動的各種組合。本文使用“世界價值調查 2005”（World Value Survey 2005）中的一個問題來考察在兩個城市中的三類人群的可行能力。這個問題是“一些人認為他們有完全的自由來選擇和控制他們所要的生活，但一些人對自己的生活中發生的事情感覺很無力，不能自由的選擇和控制他們所期望的生活。使用一個座標來衡量一個人選擇的自由程度，‘10’代表‘面對生活，自己可作很多自由的選擇’，‘1’代表‘自己根本沒有選擇’。請問您在多大程度上有選擇的自由呢？”越高的分數代表越多的自我估計的可行能力。針對這一問題回應的統計數字在表 9 中有所體現。在深圳，本地工人有最高的自我評估的可行能力(7.10000)，其次是城市移民(6.376068)，農民工自我估計的可行能力最低(5.590476)。在東莞，三類人群自我估計的可行能力差異沒有深圳大。

阿瑪蒂亞·森(1999)認為：“個人可行能力的剝奪和收入水準低下有著緊密的聯繫”（Sen, 1999, pp19）。隨著收入水準的提高，他（她）會擁有更多的選擇。但是，“僅僅關注後者（收入水準低下）並不能完全解釋前者（個人可行能力的剝奪）”（Sen, 1999, pp20.）。一個人的可行能力不僅會受到收入水準的影響，還會受到年齡、性別、社會角色及其他制度變數的影響。所以，除收入以外，本文又選取了其他五個變數來考察對自我估計的可行能力產生影響的因素。（1）受教育年限。阿瑪蒂亞·森（1992）認為，教育可以起到“賦能”的作用，即教育可以拓展個人的可行能力以使其爭取更多的發展機會。人力資本理論的提出者——希歐多爾·舒爾茨（1962）也指出“通過向自身投資，人們能夠擴大他們得以進

行選擇的範圍。這是自由人可以用來增進自身福利的一條道路。”隨著受教育年限的增加，人們自我評估的可行能力是否也會隨之增加呢？（2）年齡。隨著年齡的增長，人們在做選擇的時候可能會更趨於謹慎，不願意冒險或做一些改變，這將限制他們的可行能力。但從另一個方面來說，隨著年齡的增長，經驗和知識也在不斷積累，這將使年紀較大的人能夠更好的控制自己的生活，從而得到更多的可行能力。（3）性別。受幾千年的孔子封建宗法制和共產主義理想中男女平等思想的雙重影響，中國女性的社會地位問題一直是一個備受爭議的話題。森（1999）認為，在一些亞洲國家，在決定家庭資源分配的過程中，性別歧視表現的非常明顯。在這樣的情況下，女性如何看待自己的可行能力呢？（4）城市差異。生活在不同城市的人群對自我估計的可行能力也許存在差異。（5）公平程度。一個人自我估計的可行能力可能與其評估的社會公平程度有關。如果一個人感到他（她）所生活的社會比較公平，他（她）將會認為自己有更多的發展機會，有更大的拓展空間，並且將對公共參與表現出更大的興趣。這些可能會提高其對自身可行能力的預期。

爲了對上述可能影響個人自我估計的可行能力的因素進行考察，本文使用以下的計量模型：

$$\text{Capability}_i = b_0 + b_1 \text{Lnwage}_i + b_2 \text{Sch}_i + b_3 \text{Age}_i + b_4 \text{Age}_i^2 + b_5 \text{Male}_i + b_6 \text{City}_i + b_7 \text{Fairness}_i + e_i$$

(1.2)

因變數“Capability”代表自我估計的可行能力。對於引數，本文用“Lnwage”代表小時工資的對數值；“Sch”代表受教育年限；“Age”代表年齡，“Age²”代表年齡的平方；並且使用兩個虛擬變數“Male”（當被訪問物件爲男性時，Male=1；在被訪問對象爲女性時，Male=0）和“City”（當被訪問物件在深圳工作時，City=1；在被訪問物件在東莞工作時，City=0）。最後一個變數是“Fairness”，代表受訪者

評估的社會公平程度(在問卷中使用一個座標來衡量一個人選擇的社會公平程度,“10”代表“人們總是公平的對待我”,“1”代表“大多數人想占我的便宜”。越高的分數代表受訪者評估的越高的社會公平程度)。

回歸結果顯示在表 10 中。首先,“社會公平程度”對三類人群自我估計的可行能力影響都是顯著的,即人們認為的社會公平程度越高,其自我評估的可行能力也越高。尤其對於城市移民來說,社會公平程度每增加一個刻度,其自我估計的可行能力增加 28.46%。第二,“城市”對於外來移民(城市移民和農民工)自我評估的可行能力影響也是顯著的。在深圳工作的外來移民其自我估計的可行能力低於在東莞工作的外來移民。深圳相對東莞來說,生活成本更高,競爭壓力更大。並且通過表 4 和表 5 可以看出,深圳的本地居民與外地移民的收入差距與東莞相比更大,這也許會使生活在深圳的本地居民產生更大的“相對剝奪”(relative deprivation)的感受,所以可行能力的估計值也隨之降低。第三,對於城市移民來說,隨著收入的增加,其自我估計的可行能力隨之增加。並且,隨著年齡的增大,自我估計的可行能力逐漸變小。總的來說,上述變數對城市移民自我估計的可行能力的解釋程度最高(AdjR²=0.132923)。

倫理態度

有許多學者做過關於道德判斷和倫理態度影響因素的分析(Deshpande, 1997; Reynolds, 2006),但是並沒有形成一致的結論(Lam and Shi, 2007)。除了微觀的影響因素,如性別、受教育年限和收入等,學者們也關注宏觀制度因素對人們倫理態度的影響。由於戶口制度被認為是“造成中國社會分層的最主要原因”

(Chan and Buckingham, 2008), 本文試圖探究被戶口制度分割的三類人群是否在倫理態度上有不同。

“地方保護主義”

在問卷調查中，筆者使用了一個問題來搜集人們對於“地方保護主義”的態度。這個問題是“當工作機會缺乏的時候，雇主應優先考慮僱傭持有本地戶口的居民，而不是沒有戶口的外來移居者。您同意這種觀點嗎？”被調查者回應的統計資料顯示在表 11 中。總的來說，本地人有最高的“同意率”，其次是城市移民，最後是農民工。這個結果和社會心理學中的“團體偏私”（*ingroup favoritism*）現象非常相符，所謂“團體偏私”，是指一個集體中的成員有偏袒本集體成員的傾向 (Schaller, 1992)。

每年數以萬計的人口流向經濟發達的地區，這些外地移民與本地居民在工作機會和生存空間上展開競爭。一些研究發現，大多數的城市居民視外地移民為潛在競爭者，這樣的觀點在女性、受教育水準偏低的人群中表現的更普遍(Knight and Yueh, 2008)。但是，Ingrid Nielsen 等 (2006) 認為男性和年紀偏大的城市居民對外來移民的態度更加負面。為了探究對於地方保護主義的態度的影響因素，本文使用了一個 Probit 分析模型。當人們同意“當工作機會缺乏的時候，雇主應優先考慮僱傭持有本地戶口的居民，而不是沒有戶口的外來移居者。”時，因變數取值為 1；當人們不同意“當工作機會缺乏的時候，雇主應優先考慮僱傭持有本地戶口的居民，而不是沒有戶口的外來移居者。”時，因變數取值為 0。模型中的引數包括：受教育年限 (Sch)；年齡(Age)及其平方(Age²)；在城市工作的年

限(Exp)及其平方 (Exp²)；還有兩個虛擬變數：“Male” (男性取值為 1；女性取值為 0)；“City” (深圳取值為 1；東莞取值為 0)。

Probit 模型的分析結果顯示在表 12 中。對本地居民來說，隨著受教育年限的增加，人們更多的贊同地方保護主義。這一結果和 Kohlberg 的理論不符，Kohlberg 認為教育水準的提高對各人的道德發展有正面效應(Kohlberg, 1981)。對於城市移民來說，分析的結果表明：隨著在城市中工作年限的增加，城市移民會越來越不贊同地方保護主義。並且，較年輕的城市移民傾向於反對“具有本地戶口的居民擁有對工作機會的優先權。”這一結果表明在其他變數相同的情況下，較年輕的城市移民與年長的城市移民相比，對來自於遷入地的不公平缺乏忍耐力。在分析中，沒有發現農民工對於地方保護主義態度傾向的決定因素。

男女平等

根據中國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婦女在政治的、經濟的、文化的、社會的和家庭的生活等各方面享有同男子平等的權利。”但是，受幾千年的孔子封建宗法制和共產主義理想中男女平等思想的雙重影響，中國女性的社會地位問題一直是一個備受爭議的話題。孔子宣導的封建宗法制認為無論在社會上還是在家庭中，男性都應比女性享有更高的地位。共產主義者提出“婦女能頂半邊天”的口號，認為男女應享有平等的社會地位。隨著改革開放的不斷深入，外資企業不但帶來了資本主義意識形態，還帶來了反歧視的文化和實踐 (Lam, 2002)。在這樣的情況下，目前中國是否還存在對女性的歧視呢？人們對於性別歧視的看法是什麼呢？本文使用了“世界價值調查 2005” (World Value Survey 2005) 中的一個問題來對這一問題進行考察。這個問題是“當工作機會缺乏時，男性應比女性有

更多的權利來獲得這份工作。您同意這種觀點嗎？”表 13 描述了人們對於這一問題的回應。總的來說，深圳同意的比率要高於東莞同意的比率。並且本地居民贊同“男性有更多權利來獲得工作機會”的比例高於外來移民（城市移民和農民工）。本文使用 Probit 模型來分析人們對於男女平等問題看法的影響因素。模型的因變數有：受教育年限（Sch），年齡（Age）及其平方（Age²），虛擬變數“男性”（Male）（男性時值為 1；女性時值為 0）；虛擬變數“城市”（深圳值為 1；東莞值為 0），小時工資的對數值（Lnwage）也包括其中。

表 14 顯示了以上這些變數對於人們男女平等觀念的影響。從表 14 中，可以看出受教育年限、年齡、性別和居住城市對人們男女平等觀念的影響並不顯著。同時發現工資收入對於城市移民男女平等態度的影響是顯著的，隨著收入的增加，越來越多的城市移民同意“當工作機會缺乏時，男性應比女性有更多的權利來獲得這份工作。”

環境保護

作為一個新興經濟體，中國的工業化進程不僅帶來令人驚歎的 GDP 增長速度，同時也帶來了許多負面效應。在人本主義、利己主義及狹隘的功利主義的驅動下，一味追求效率而忽視環境保護的發展帶來對自然資源過度的開發和使用以及對環境嚴重的破壞。雖然中國的經濟增長速度舉世矚目，但是中國也是世界主要經濟體中，在資源使用方面最沒有效率的一個國家。中國消耗的能源、產生的垃圾多於世界其他主要經濟體。中國政府已經意識到保護環境的重要性。從 2006 年開始，政府加大了保護環境的力度，一系列政策法規相繼出臺。作為“四萬億”經濟刺激計畫中的一部分，政府計畫加大對污水和垃圾處理系統的投資以及加快

生態林的建設。^{vii}但環境保護不僅是政府的責任，同時也是公民社會，以及每個社會成員的責任。爲了考察影響人們環保觀念的因素，本文在問卷中使用了一個問題，“下面是兩種關於環境保護和經濟發展的不同觀點，哪種觀點和您的比較相似呢？（1）應把環境保護放在優先位置，即使這將減慢經濟增長速度並造成一些失業。（2）應把維持經濟增長和創造更多的工作機會放在首位，即使環境將遭到一定的破壞。”表 15 顯示了關於人們回應的統計資料。

從表 15 可以看出，選擇“環保優先”的比例在所有城市和社會階層（無論是本地居民還是外地移民）中都相對較高。這一調查結果和世界銀行的一份針對中國污染情況的報告中顯示的結果一致，他們認爲中國不同收入階層的人們對於減少對身體有害的污染而付出一些經濟代價的意願是大致相同的(World Bank, 2007)。

人口統計學中的一些變數常常被引入到分析人們環保態度的研究中來(Korfiatis, Hovardas and Pantis, 2004)。本文使用了 Probit 模型來分析人們環保態度的影響因素。受教育年限(Sch)，年齡及其平方(Age²)，性別，所在城市，工資水準被當作引數。表 16 顯示出以上這些變數對於人們環保觀念的影響程度。對本地居民來說，年齡對其環保觀念的影響是負的，也就是說隨著年齡的增加，人們更多的選擇經濟發展優先，而不是環境保護優先。工資收入的影響係數是正的，表明具有較高工資收入水準的城市居民認爲環境保護比經濟發展更重要。

結論

在本文中，筆者使用比較研究來分析本地人和外來移民在工資、可行能力和倫理態度上的差異。本文選取深圳和東莞兩城市爲調查城市。由於戶口制度的原

因，筆者將被調查人群分為三類，分別是本地工人、城市移民和農民工。本文使用 Mincer 收入函數法來分析居民工資的影響因素。得到的結論之一是在深圳的城市移民的教育回報率比本地居民和外地農民工的都高。這可能是由於深圳正處於產業升級階段，需要吸引大量的高素質人才帶來的結果。深圳的勞動力市場相對更加開放，受過良好教育且有豐富工作經驗的城市移民比較容易獲得一份滿意的薪水。人力資本投資（如教育年限和工作經驗等）對城市移民來說是很重要的競爭因素。在東莞，本地工人教育投資的回報率是最高的，其次是城市移民和農民工。城市移民的人力資本投資沒有像在深圳一樣得到豐富的回報。不同經濟結構和對人力資本的不同需求造成了對於兩地城市移民人力資本投資的不同回報。對於農民工來說，教育年限的回報率是比較低的。這一發現和《中國人類發展報告 2005》的發現吻合，“無論在工資水準還是福利待遇上，農民工都與城市本地工人有一定差距”（中國發展研究基金會^{viii}，2005，pp.38）。

在分析人們自我估計的可行能力的過程中，有一些有趣的發現。首先，“社會公平程度”對三類人群自我估計的可行能力影響都是顯著的，即人們認為的社會公平程度越高，其自我評估的可行能力也越高。尤其對於城市移民來說，社會公平程度每增加一個刻度，其自我估計的可行能力增加 28.46%。第二，“城市”對於外來移民（城市移民和農民工）自我評估的可行能力影響也是顯著的。在深圳工作的外來移民其自我估計的可行能力低於在東莞工作的外來移民。深圳相對東莞來說，生活成本更高，競爭壓力更大。並且通過表 2 和表 3 可以看出，深圳的本地居民與外地移民的收入差距與東莞相比更大，這也許會使生活在深圳的本地居民產生更大的“相對剝奪”（relative deprivation）的感受，所以可行能力的估計值也隨之降低。第三，對於城市移民來說，隨著收入的增加，其自我估計的

可行能力也隨之增加。並且，隨著年齡的增大，自我估計的可行能力逐漸變小。總的來說，上述變數對城市移民自我估計的可行能力的解釋程度最高 ($\text{AdjR}^2=0.132923$)。

本文也對影響人們倫理態度的因素進行了分析。引進的變數包括性別、年齡、受教育年限等微觀人口統計學變數、與工作有關的“工作經驗”以及宏觀變數，如“城市”。研究的具體問題有三個：“地方保護主義”、性別歧視以及環保態度。

得出的結論是：“團體偏私”在本地居民中是存在的——即相對於外來移民來說，本地居民更傾向於同意“當工作機會缺乏時，本地人比外地人有更多的權利來獲得這份工作”。並且，隨著受教育年限的增加，本地居民更多的贊同這種“地方保護主義”的做法。這一結果和 Kohlberg 的理論不符，Kohlberg 認為教育水準的提高對各人的道德發展有正面效應(Kohlberg, 1981)。對於城市移民來說，分析的結果表明，隨著在城市中工作年限的增加，城市移民會越來越不贊同地方保護主義。並且較年輕的城市移民傾向於反對“具有本地戶口的居民擁有對工作機會的優先權。”這一結果表明在其他變數相同的情況下，較年輕的城市移民與年長的城市移民相比，對來自於遷入地的不公平缺乏忍耐性。

本文發現深圳受訪者同意“男性有更多權利來獲得工作機會”的比率要高於東莞同意的比率。並且本地居民贊同的比例高於外來移民（城市移民和農民工）。通過進一步的考察，發現受教育年限、年齡、性別和居住城市等因素對人們男女平等觀念的影響並不顯著。但工資收入對於城市移民男女平等態度的影響是顯著的，隨著收入的增加，越來越多的城市移民同意“當工作機會缺乏時，男性應比女性有更多的權利來獲得這份工作。”

在針對環境保護的態度方面，選擇“環保優先”的比例在所有城市和社會階層（無論是本地居民還是外地移民）中都相對較高。對本地居民來說，年齡對其環保觀念的影響是負的，也就是說隨著年齡的增加，人們更多的選擇經濟發展優先，而不是環境保護優先。工資收入的影響係數是正的，表明具有較高工資收入水準的城市居民認為環境保護比經濟發展更重要。

本文的研究相對於現有的文獻來說，有以下幾方面的貢獻。首先，它提供了一個在戶口制度分割下的三類城市居民（本地工人、城市移民以及農民工）進行比較的範式。其次，這是針對流動人口的倫理觀點（如“地方保護主義”、男女平等及環境保護問題）的首次考察。最後，通過深圳和東莞兩個城市的比較分析，可以使研究者對宏觀經濟制度對微觀經濟主體的影響有更深刻的瞭解。

本文的研究也有很多不足之處。由於時間和人力方面的限制，本文的樣本數量不夠多。相信隨著樣本數量的增加，本文所得到的結果會更加有說服力。本研究另一個不足之處是只選取了在同一經濟區域的兩個城市作為目標城市。隨著目標城市的擴大和分散，制度因素對於人們工資、可行能力以及倫理態度的影響將被更好的觀察和測量。

Reference

Buchholz, Rogene A. and Rosenthal, Sandra B.:1998, *Business Ethics: The Pragmatic Path Beyond Principles to Process*. (Prentice Hall, New Jersey).

Chan, Kam Wing and Buckingham, Will: 2008, 'Is China Abolishing the Hukou System? ', *The China Quarterly* **195**, 582-606.

Deshpande, S. P.: 1997, 'Managers Perception of Proper Ethical conduct: The Effect of Sex, Age, and Level of Education', *Journal of Business Ethics* **16(1)**, 79–85.

Kirkby, R. J. R.: 1985, *Urbanization in China*. (Columbia Univ. Press, New York).

Knight, John and Yueh, Linda: 2009, 'Segmentation or Competition in China's Urban Labour Market?', *Cambridge Journal of Economics* **33**, 79-94.

Kohlberg, L.: 1981, *the Philosophy of Moral Development: Moral Stages and the Idea of Justice* (Harper & Row, San Francisco).

Korfiatis, Konstantinos J., Hovardas, Tasos and Pantis, John D.: 2004, 'Determinants of Environmental Behavior in Societies in Transition: Evidence from Five European Countries', *Population and Environment* **25(6)**, 563-584.

Lam, K. C.: 2002, 'A Study of the Ethical Performance of Foreign-Investment Enterprises in the China Labor Market', *Journal of Business Ethics* **37**, 349-365.

Lam, K. C. and Shi, Guicheng : 2007, 'Factors Affecting Ethical Attitudes in Mainland China and Hong Kong', *Journal of Business Ethics* **77**, 463–479.

Mincer, Jacob: 1974, *Schooling, Experience, and Earnings*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New York).

Nielsen, Ingrid, Nyland, Chris, Smyth, Russell, Zhang, Mingqiong and Zhu, Cherie Jinhua: 2006, 'Effects of Intergroup Contact on Attitudes of Chinese Urban Residents to Migrant Workers', *Urban Study* **43(3)**, 475-490.

OECD/IEA:2007, *World Energy Outlook 2007—China and India Insights*.

Psachropoulos, George: 1994, "Return to Investment in Education: A Global Update", *World Development*, **22(9)**, 1325-1343.

Reynolds, S. J.: 2006, 'Moral Awareness and Ethical Predispositions: Investigating the Role of Individual Differences in the Recognition of Moral Issue', *Journal of*

Applied Psychology **91(1)**, 233–243.

Schaller, M.: 1992, 'In-group Favoritism and Statistical Reasoning in Social Inference: Implications for Formation and Maintenance of Group Stereotypes',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63**, 61-74.

Sen, Amartya: 1992, *Inequality Reexamine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Oxford).

Sen, Amartya: 1999, *Development as Freedom* (Anchor Books, New York).

Schultz, Theodore: 1962, *Investment in Human Beings*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Chicago).

World Bank: 2007, *Cost of Pollution in China* (The World Bank, Washington, D.C.).

侯風雲. 中國人力資本投資與城鄉就業相關性研究【M】. 上海：上海三聯書店，2007.

李友梅，孫立平，沈原. 當代中國社會分層：理論與實證【M】. 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2006.

林毅夫，蔡昉，李周. 中國的奇跡：發展戰略與經濟改革【M】. 上海：上海三聯書店, 1994.

中國發展研究會：中國人類發展報告2005——追求公平的人類發展【R】. 北京：中國對外翻譯出版公司, 2005.

表1 戶口制度雙重分層下的四類人群

	非農業戶口	農業戶口
本地	本地城鎮居民 (類型 1)	本地農村居民(類型 2)
非本地	城鎮移民(類型 3)	農村移民 (類型 4)

表 2 中國大陸三種醫療保險的基本資訊

	起始時間	保障對象	目標人群覆蓋率	保險費來源	保障範圍
城鎮職工基本醫療保險	1998 年 12 月	城鎮職工	53% (2006 年 9 月)	就業單位， 個人	門診，住院，大病
新型農村合作醫療	2002 年 10 月	農村居民	80.5% (2006 年 9 月)	個人 鄉鎮集體 政府 (中央政府、地方 政府)	大病
城鎮居民基本醫療保險	2007 年 4 月	具有城鎮 戶籍的少年兒童、學 生及靈活 就業人員	—— ^①	個人， 政府 (中央政府、地方 政府)	門診，住院，大病

^①仍在試驗期中

資料來源：中國社會保障體系發展報告（2007）No. 3，中國社會科學院出版社 第 51 頁、第 68 頁

表 3 三類人群的醫保覆蓋率

	本地居民	城市移民	農村移民
深圳	96.10%	63.56%	46.23%
東莞	93.62%	59.04%	51.52%

表 4 深圳樣本的統計資料
分組平均值 (括弧內為方差)

變數	全部受訪者	本地居民	城鎮移民	農村移民
工資對數 (每小時)	2.703998 (0.839869)	3.391817 (0.627402)	2.895712 (0.699727)	2.038701 (0.599419)
工資 (每小時)	20.93361 (17.59072)	35.33837 (19.60554)	22.76053 (15.66435)	9.414173 (7.829515)
受教育年限 (年)	13.69799 (3.011101)	15.65789 (1.645622)	14.68966 (2.082698)	11.20755 (2.971987)
工作經驗 (年)	5.585317 (5.084783)	8.874429 (7.017905)	4.313937 (3.645581)	4.703175 (3.723785)
職業技術培訓	0.581081 (0.494218)	0.702703 (0.460188)	0.572650 (0.496822)	0.504762 (0.502375)
*(接受過職業技術培訓=1; 沒有接受過職業技術培訓=0)				
年齡	27.99296 (7.074561)	31.22222 (6.973233)	28.09821 (6.567679)	25.55000 (6.797764)
性別	0.630872 (0.483380)	0.545455 (0.501195)	0.675214 (0.470309)	0.644231 (0.481064)
*(男性=1; 女性=0)				
可行能力	6.281145 (2.589137)	7.100000 (2.071362)	6.376068 (2.528208)	5.590476 (2.814609)
*(根本沒選擇=1; 有大量的選擇機會=10)				
社會公平	6.540678 (2.653461)	6.635135 (2.344182)	6.665217 (2.636387)	6.339623 (2.878117)
*(認為大多數人想占自己的便宜=1; 人們總是公平的對待自己=10)				
男性優先	0.332215 (0.471800)	0.513158 (0.503148)	0.284483 (0.453125)	0.254717 (0.437772)
*(同意男性對工作機會有優先權=1; 不同意男性對工作機會有優先權=0)				
本地人優先	0.307692 (0.462312)	0.460526 (0.501751)	0.290598 (0.455991)	0.216981 (0.414148)
*(同意本地居民對工作機會有優先權=1; 不同意本地居民對工作機會有優先權=0)				
環境保護優先	0.716895 (0.451539)	0.837209 (0.373544)	0.687500 (0.466437)	0.687500 (0.465946)

* (同意環保優先=1; 同意經濟發展優先=0)

N	301	77	118	106
%	100%	25.58%	39.20%	35.12%

表 5 東莞樣本的統計資料
分組平均值 (括弧內為方差)

變數	全部受訪者	本地居民	城鎮移民	農村移民
工資對數 (每小時)	2.404574 (0.730785)	2.804528 (0.586958)	2.615934 (0.784909)	2.030560 (0.556594)
工資 (每小時)	14.55376 (12.17607)	19.67039 (12.78922)	18.19645 (14.48954)	8.976254 (6.039399)
受教育年限 (年)	12.585900 (2.930670)	13.91304 (2.168728)	13.60976 (2.866391)	11.121210 (2.642945)
工作經驗 (年)	6.177948 (6.013541)	11.41667 (8.817938)	5.662651 (4.860746)	4.122896 (3.195810)
職業技術培訓	0.600000 (0.490990)	0.673913 (0.473960)	0.597561 (0.493407)	0.567010 (0.498063)
* (接受過職業技術培訓=1; 沒有接受過職業技術培訓=0)				
年齡	26.82938 (6.768927)	32.92683 (9.133428)	26.83333 (5.168377)	24.10870 (4.714850)
性別	0.473451 (0.500403)	0.404255 (0.496053)	0.525000 (0.502525)	0.464646 (0.501287)
* (男性=1; 女性=0)				
可行能力	6.616740 (2.920523)	6.382979 (2.633837)	6.638554 (2.778745)	6.711340 (3.181846)
* (根本沒選擇=1; 有大量的選擇機會=10)				
社會公平	6.591111 (2.776160)	6.723404 (2.700259)	6.587500 (2.549230)	6.530612 (3.005850)
* (認為大多數人想占自己的便宜=1; 人們總是公平的對待自己=10)				
男性優先	0.216814 (0.412990)	0.297872 (0.462267)	0.216867 (0.414617)	0.177083 (0.383743)
* (同意男性對工作機會有優先權=1; 不同意男性對工作機會有優先權=0)				

本地人優先	0.296943 (0.457912)	0.489362 (0.505291)	0.313253 (0.466636)	0.191919 (0.395814)
*(同意本地居民對工作機會有優先權=1; 不同意本地居民對工作機會有優先權=0)				
環境保護優先	0.716895 (0.451539)	0.837209 (0.373544)	0.687500 (0.466437)	0.687500 (0.465946)
*(同意環保優先=1; 同意經濟發展優先=0)				
N	229	47	83	99
%	100%	20.52%	36.24%	43.23%

表 6 深圳、東莞兩城市的基本經濟資料

	居民總數	具有本地戶口居民數	不具有本地戶口的居民數	GDP (人民幣)
深圳	8,464,300	1,968,300	6,496,000	58,135,624
東莞	6,947,200	1,712,600	5,234,600	26,265,085

資料來源: 中國城市年鑒 2007, 第 29-34 頁, 第 37-42 頁, 第 125-130 頁, 第 245-250 頁
 深圳市統計年鑒 2007, 第 42 頁
 東莞市統計年鑒 2007, 第 64 頁

表 7 三類居民收入回歸分析結果（深圳）

因變數：小時工資對數（LNWAGE）

引數	本地居民		城市移民		農村移民	
	Coef	T-stat	Coef	T-stat	Coef	T-stat
Constant	0.666530	0.808261	-0.663654	-1.341334	0.851275	2.783312*
SCH	0.138904	2.705216*	0.191251	6.290608*	0.065820	3.019198*
EXP	0.076823	2.242250*	0.294411	6.436702*	0.106685	2.560578*
EXP2	-0.002908	-2.171907*	-0.016437	-4.967255*	-0.005067	-2.091581*
MALE	0.319986	2.174534*	0.072723	0.622037	0.127476	0.957596
TRAINING	0.094771	0.582554	-0.119235	-1.099072	0.079256	0.665395
N	77		118		106	
R ²	0.275120		0.452384		0.159147	
Adj R ²	0.210398		0.423862		0.111372	

（ “*” 和 “+” 分別表示 t 檢驗在 5% 和 10% 的程度上顯著。）

表 8 三類居民收入回歸分析結果（東莞）

因變數：小時工資對數（LNWAGE）

引數	本地居民		城市移民		農村移民	
	Coef	T-stat	Coef	T-stat	Coef	T-stat
Constant	-0.721405	-0.806519	1.154994	2.311768*	0.956826	3.543798*
SCH	0.209826	3.795687*	0.078596	2.409123*	0.065884	3.810982*
EXP	0.076698	1.787784 ⁺	0.087258	2.242998*	0.088811	1.419518
EXP2	-0.001226	-1.011268	-0.003015	-1.828549 ⁺	-0.005342	-1.040321
MALE	0.176453	0.871324	0.312314	1.798655 ⁺	0.092117	0.802687
TRAINING	0.040700	0.181436	-0.152094	-0.867059	0.015833	0.140641
N	47		83		99	
R ²	0.326444		0.195873		0.194597	
Adj R ²	0.237819		0.134017		0.146079	

（“*”和“+”分別表示t檢驗在5%和10%的程度上顯著。）

表 9 居民自我估計的可行能力的統計資料

分組平均值 (括弧內為方差)

	全部受訪者	本地居民	城市移民	農村移民
深圳	6.281145 (2.589137)	7.10000 (2.071362)	6.376068 (2.528208)	5.590476 (2.814609)
東莞	6.616740 (2.920523)	6.382979 (2.633837)	6.638554 (2.778745)	6.711340 (3.181846)
總體 平均值	6.426527 (2.739981)	6.82377 (2.320340)	6.485000 (2.631425)	6.128713 (3.041302)

表 10 兩個城市受訪者自我估計的可行能力的回歸分析結果

引數	本地居民		城市移民		農村移民	
	Coef	T-stat	Coef	T-stat	Coef	T-stat
Constant	1.781465	0.439243	11.47461	3.598743*	9.732446	2.447988*
LNWAGE	0.187676	0.421783	0.904632	2.844236*	0.227628	0.517742
SCH	0.098458	0.709928	0.043693	0.463885	-0.109464	-1.238238
AGE	0.018058	0.080867	-0.561679	-2.713287*	-0.209506	-0.700229
AGE2	0.000334	0.105956	0.007229	2.343265*	0.002450	0.474897
MALE	0.132108	0.263489	0.398430	0.996593	-0.075772	-0.144191
CITY	0.749281	1.416643	-0.839281	-2.154738*	-0.817819	-1.706470*
FAIRNESS	0.238047	2.528403*	0.284566	3.959678*	0.194635	2.461797*
N	95		165		169	
R ²	0.134868		0.169933		0.090013	
Adj R ²	0.065260		0.132923		0.050449	

表 11 同意“本地人對工作機會有優先權”的比例

	本地居民	城市移民	農村移民
深圳	46.05%	29.06%	21.70%
東莞	48.94%	31.33%	19.19%
全部樣本	47.15%	30.00%	20.49%

表 12 對“地方保護主義”態度的 Probit 回歸分析結果

因變數：本地人優先（local priority）

引數	本地居民		城市移民		農村移民	
	Coef	z-stat	Coef	z-stat	Coef	z-stat
Constant	2.353063	0.663437	-4.051578	-1.725870	-2.662342	-1.337756
SCH	0.155176	1.976612 ⁺	-0.074284	-1.662917	0.042433	1.004572
AGE	-0.317579	-1.316796	0.336006	2.003980*	0.071959	0.461576
AGE2	0.004950	1.421221	-0.005046	-1.924228 ⁺	-0.000954	-0.369445
EXP	0.053007	0.549053	-0.203524	-2.122802*	0.047833	0.473537
EXP2	-0.002419	-0.797843	0.010678	1.844502 ⁺	-0.000947	-0.156272
MALE	0.042287	0.163606	-0.055048	-0.245650	-0.036316	-0.157130
CITY	-0.194860	-0.691132	-0.102213	-0.474976	0.031950	0.146626
N	106		183		189	
LOG	-70.08060		-107.6155		-93.76107	
R-LOG	-73.30370		-112.7045		-96.21599	

（“*”和“+”分別表示 t 檢驗在 5% 和 10% 的程度上顯著。）

表 13 同意“男性對工作機會有優先權”的比例

	本地居民	城市移民	農村移民
深圳	51.32%	28.44%	25.47%
東莞	29.79%	21.69%	17.71%
全部樣本	43.09%	25.83%	21.78%

表 14 男女平等態度的 Probit 回歸分析結果

因變數：男性優先（male priority）

引數	本地居民		城市移民		農村移民	
	Coef	z-stat	Coef	z-stat	Coef	z-stat
Constant	-0.916972	-0.401176	-0.403769	-0.216144	-3.835431	-2.062607*
SCH	0.100245	1.213344	-0.070444	-1.355807	-0.010699	-0.257908
AGE	-0.106130	-0.823936	0.007722	-0.062690	0.180127	1.314806
AGE2	0.001708	0.937860	-0.000152	-0.081550	-0.002934	-1.251913
LNWAGE	0.130136	0.522604	0.293591	1.658682*	0.153227	0.761207
MALE	0.268563	0.965139	0.151189	0.669961	0.352159	1.416189
CITY	0.426381	1.409413	-0.221283	-1.016151	0.241152	1.086706
N	98		169		170	
LOG	-62.30689		-99.72264		-89.32289	
R-LOG	-67.41733		-102.6360		-93.91348	

（“*”和“+”分別表示 t 檢驗在 5% 和 10% 的程度上顯著。）

表 15 同意“環境保護優先於經濟增長”的比例

	本地居民	城市移民	農村移民
深圳	78.95%	77.78%	70.87%
東莞	83.72%	68.75%	68.75%
全部樣本	80.67%	74.11%	69.85%

表 16 環境保護態度的 Probit 回歸分析結果

因變數：環保優先（environment priority）

引數	本地居民		城市移民		農村移民	
	Coef	z-stat	Coef	z-stat	Coef	z-stat
Constant	12.32416	2.108735*	0.582536	0.285118	-0.578985	-0.334466
SCH	-0.136698	-1.110343	0.083310	1.556855	-0.017174	-0.441508
AGE	-0.792528	-1.995594*	-0.091851	-0.656191	0.089646	0.689399
AGE2	0.013217	2.058195*	0.001637	0.754862	-0.001789	-0.802890
LNWAGE	0.756065	2.044952*	0.098831	0.530992	0.188096	0.980365
MALE	0.530672	1.413454	-0.375506	-1.542380	-0.376827	-1.612432
CITY	-0.824471	-1.796779 ⁺	0.178903	0.779573	0.097465	0.457284
N	94		166		166	
LOG	-37.30644		-89.25670		-100.3109	
R-LOG	-45.90728		-92.79430		-103.1987	

（“*”和“+”分別表示 t 檢驗在 5% 和 10% 的程度上顯著。）

ⁱ<http://news.sohu.com/58/78/news203497858.shtml>

ⁱⁱ 沿海地區包括 11 個省和直轄市，由北到南依次是：遼寧、北京、天津、河北、山東、江蘇、上海、浙江、福建、廣東、海南。

ⁱⁱⁱ <http://www.worldvaluessurvey.org/>

^{iv} <http://szaid.a963.com/news/detail/2009-02/17195.shtml>

^v http://city.sz.net.cn/city/2008-07/16/content_1310549.htm

^{vi} <http://www.dgtoday.com.cn/Economic02.htm>

^{vii} http://www.counsellor.gov.cn/content/2008-12/10/content_1685.htm

^{viii} 該報告是由聯合國開發計畫署駐華代表處資助，由中國發展研究基金會組織協調的